



广西中信恒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Guangxi Zhongxinhengtai Engineering Consulting Co., Ltd

竞争性谈判文件

(全流程电子化评标)

项目名称：智能物联创新实训基地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BSZC2025-J1-990284-GXZX

采购人：百色职业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中信恒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1
第二章 采购需求	4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18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38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46
第六章 合同文本	77
第七章 质疑、投诉材料格式	89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远程异地评标）

项目概况

智能物联创新实训基地建设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获取(下载)竞争性谈判文件，并于2025年12月08日9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项目编号：BSZC2025-J1-990284-GXZX
- 项目名称：智能物联创新实训基地建设项目
- 采购人式：竞争性谈判
- 预算金额：人民币贰佰肆拾伍万柒仟贰佰元整(¥2457200.00)
- 最高限价：人民币贰佰肆拾伍万柒仟贰佰元整(¥2457200.00)
- 采购需求：智能物联创新实训基地建设项目一批。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采购文件。
- 合同履行期限：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日内签订合同，自签订合同之日起30天内交货并完成安装调试、清理施工现场垃圾干净、验收合格和交付正常使用。
-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二、供应商的资格条件：

-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

时间：2025年11月24日至2025年11月27日，每天上午8:00至12:00，下午15:00至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方式：供应商应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为配合采购人进行政府采购项目执行和备案，未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注册的供应商可在获取采购文件后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注册，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者需要技术支持，请致电客服热线：95763。

四、响应文件提交

-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北京时间）：2025年12月08日09时00分。
-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开标大厅。
 - 响应文件提交方式：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实行在线电子响应，供应商应先安装“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客户端”（请自行前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平台进行下载），并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后在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供应商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交电子版响应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采购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
 - 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CA认证）的供应商将无法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潜在供应商应当在竞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交易平台上的CA数字证书办理及响应文件的提交。
 -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请供应商确保在电子响应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妥善保管CA数字证书并使用有效的CA数字证书参与整个采购活动。

注：供应商应当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响应文件的上传、递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响应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的，“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3. CA证书在线解密：首次响应文件开启时，须要供应商携带制作响应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CA认证）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现场按规定时间对加密的响应文件进行解密，否则后果自负。

4. 供应商需要在具备有摄像头及语音功能且互联网网络状况良好的电脑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开标大厅参与本次谈判，否则后果自负。

五、开启（首次响应文件开启时间）

- 时间（北京时间）：2025年12月08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 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开标大厅。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 竞标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谈判保证金。
- 网上查询地址：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百色）（<http://ggzy.jgswj.gxzf.gov.cn/bsggzy/>）。
-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同一环节的质疑。否则，逾期的质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不予接受。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 本项目不接受未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获取本项目

谈判采购文件的供应商谈判。

6.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热线 95763 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百色职业学院

地 址：百色市城东群来坡巷 161 号

联系方式：罗老师 1510773197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广西中信恒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地 址：百色市右江区前程路 4 号长乐星城第 1 幢 14 层 1401、1402、1403 号房

联系方式：0776-280769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韦廷富、陈燕英

电 话：0776-2807698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中信恒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5 年 11 月 24 日

第二章 采购需求

1.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如本项目包含的配套货物属于品目清单内标注“★”的产品时，供应商的竞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所竞标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如本项目包含的配套货物属于品目清单内非标注“★”的产品时，应优先采购，具体详见“第四章 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

2. “实质性要求”是指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已经指明不满足按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的条款。

3. 采购需求中出现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供应商仅起参考作用，不属于指定品牌、型号或者生产供应商的情形。供应商可参照或者选用其他相当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供应商替代。

4.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采购需求中的各项需求，对于重要技术条款或技术参数应当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货物生产厂家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竞争性谈判文件中允许的其它形式为准。凡不符合上述要求的，将视为无效技术支持资料。

5. 项目采购需求具有国家或其他强制性标准、规范等要求的，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相关强制性认证资料，否则响应无效。

一、AIoT 工程实践中心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位	技术参数	备注
1	AIoT 工程技术教学一体化平台	30	套	<p>1. 总体要求</p> <p>1.1 平台须采用稳固的结构设计，包含设备基座、显示面板、配电箱、智能套件等设施，满足至少两人进行智能产品实训实践；</p> <p>1.2 平台须配置具备漏电保护功能的独立配电箱，保障教学和实训安全；</p> <p>1.3 平台须内置全屋智能管理实训应用平台，能够支持智能产品测试和调试等多种实训项目；</p> <p>1.4 平台须包含不少于 15 种智能产品，所有智能产品均为实际应用级产品，并能够通过同一 APP 进行智能控制和联动；（要求提供演示视频截图）</p> <p>1.5 平台须支持与 AIoT 开发者平台（实训箱）进行联动；（要求提供演示视频截图）</p> <p>1.6 平台可用于 AIoT 行业或生态企业的认证培训。</p> <p>2. 智能模块要求</p> <p>2.1 智能物联网模块</p> <p>（1）包含路由器、网关等设备，为智能单品构建起强大的网络服务与管理体系，满足不同网络环境的设备接入需求；</p> <p>（2）不少于 3 个 10/100/1000M WAN/LAN 自适应口；</p> <p>（3）具备双频 2.4GHz 和 5GHz, Zigbee3.0 和低功耗蓝牙等无线通讯方式；</p> <p>（4）具备高设备连接承载能力与多重网络安全防护机制，包含 WPA-PSK/WPA2-PSK/WPA3-SAE 加密，无线访问控制（黑白名单），SSID 隐藏，智能防蹭网等功能；</p> <p>（5）可通过 Web 端和 APP 进行便捷管理。</p> <p>2.2 智能传感模块</p>	

		<p>(1) 包含温湿度、烟感、人体感应、漏水传感器等多种传感设备，能够实时监控现场环境；</p> <p>(2) 温度测量范围：$\geq 0^{\circ}\text{C} \sim 60^{\circ}\text{C}$, $\geq 0\% \sim 99\% \text{RH}$；</p> <p>(3) 人体感应范围：$\geq$静态人体 4 米/人体移动 6 米；侦测角度$\geq 130^{\circ}$；</p> <p>(4) 烟感报警：具备声音报警功能，声音$\geq 80\text{dB}$(正前方 3m 处)；</p> <p>(5) 具备漏水报警功能，产品防护等级$\geq \text{IP67}$；</p> <p>(6) 设备采用蓝牙连接、电池供电，支持 APP 管理与联动，确保危险情况能及时报警。</p> <p>2.3 智能操作开关模块</p> <p>(1) 包含家庭控制面板、智能开关、智能插座等设备，提供丰富多样的开关控制方式和场景联动方式；</p> <p>(2) 提供触摸控制屏，屏幕尺寸≥ 3 英寸，能够通过智能物联网模块和其他设备进行联动，并通过语音控制；</p> <p>(3) 包含智能开关单元，可通过线路连接灯光等设备，也可作为无线按钮，触发其他设备动作；</p> <p>(4) 包含无线开关，基于智能物联网控制其他设备，如灯光、风扇、香薰等；</p> <p>(5) 提供电插座，可控制电路通断；</p> <p>(6) 支持蓝牙连接方式，可通过 APP 控制并和其他设备进行联动。</p> <p>2.4 智能照明模块</p> <p>(1) 包含智能灯、夜灯等照明设备，可完成灯光控制和不同场景实现；</p> <p>(2) 支持灯光亮度调节，可通过 APP、按键、光敏等多种触发方式可满足不同场景下的照明需求；</p> <p>(3) 支持蓝牙连接方式，通过与开关及其他智能设备联动，实现智能灯光控制。</p> <p>2.5 智能安防模块</p> <p>(1) 包含智能摄像头、智能门锁、门窗传感器等设备，能与其他智能产品协同工作，支持安全防护场景实现；</p> <p>(2) 不小于 400 万像素，可进行 360° 全景摄像，支持 AI 人形侦查，支持夜晚红外补光，支持实时双向语音；</p> <p>(3) 支持密码、指纹、钥匙、蓝牙和 NFC 等多种开锁方式，具备多重防护和告警功能；</p> <p>(4) 支持传感器检测开关门情况，并和其他设备进行联动；</p> <p>(5) 支持蓝牙连接方式，可通过 APP 和语音进行远程控制。</p> <p>2.6 智能环境应用模块</p> <p>▲ (1) 包含智能窗帘机、智能风扇、香薰机等设备，依据不同场景控制设备开关和档位，提升环境舒适度，支持不少于十种可视化数据图层界面，包括基础图层、DEM 和遥感影像、水环境、大气环境、声环境、生态环境、三维模型、污染源、综合业务管理、应急管理等。（要求提供各图层截图）；</p> <p>(2) 能够适配常规的导轨和窗帘，无需改造直接安装；支持手动控制、APP 操作和关感应开合等方式；</p> <p>(3) 支持上下左右摇头，风量$\geq 1180\text{m}^3/\text{h}$，送风距离$\geq 10\text{m}$；</p> <p>(4) 支持 APP 或触摸按键控制，具备 3 档及以上浓度调节功能，包含氛围灯灯光调节；</p> <p>(5) 包含 Wi-Fi、蓝牙等设备连接方式，支持通过按键、APP、语音等调节方式。</p> <p>2.7 智能终端</p> <p>(1) 提供 APP 控制管理功能，配备高分辨率显示屏，具备高刷新率，网络连接能力强；</p> <p>(2) 预装应用 APP，可无缝接入实训台内智能产品，实现智能化场景联动。</p> <p>3. 管理系统</p>	
--	--	---------------------------------------------------------------------------------------------------------------------------------------------------------------------------------------------------------------------------------------------------------------------------------------------------------------------------------------------------------------------------------------------------------------------------------------------------------------------------------------------------------------------------------------------------------------------------------------------------------------------------------------------------------------------------------------------------------------------------------------------------------------------------------------------------------------------------------------------------------------------------------------------------------------------------------------------------------------------------------------------------------------------------------------------------------------------------------------------------------------------------------------------------------------------------------------------------------------------------------------------------------------------------------------------------------------------------------------------------------------------------------------------------------------------------------------------------------------------------------------------------------------------------------------------------------------------------------------------------------------------------------------------------------------------------------------------------------------------------------------------------------------------------------------------------------------------------------------------------------------	--

				<p>3.1 嵌入式边缘计算</p> <p>(1) 屏幕不低于 23.8 寸, 边缘主机不低于 12 核心、内存不低于 16G、存储不低于 512G、显存不低于 4G、接口包括但不限于 USB、VGA、HDMI、RJ45 等接口。</p> <p>3.2 虚拟环境系统</p> <p>(1) 支持容器虚拟化技术、KVM 等多种虚拟化技术扩展, 可快速搭建不同操作系统的实训环境;</p> <p>(2) 支持为每个用户分配多个节点实验环境, 可为每个实验环境指定 CPU、内存等资源限制数量;</p> <p>(3) 具备在线编辑实训手册、编写实验报告等功能, 内置丰富虚拟环境资源, 并支持自定义镜像;</p> <p>(4) 提供资源配额管理与使用监控, 实现资源的高效利用与灵活分配。</p> <p>▲ (5) 支持多类综合案例实践, 要求提供以下至少一个案例的演示视频截图。</p> <p>a. 智能交通监控: 通过实时视频监控采集十字路口交通信息, 从摄像头的存储设备通过网络传输到大数据处理平台, 大数据处理平台通过运行的应用程序对这些流媒体数据进行处理, 处理之后实时展示在前端。识别目标包括轿车、公交车、摩托车、电动车、行人等, 统计出不同时间段、不同道路的拥塞情况、最拥堵路段的车辆类型, 帮助交通管理部门进行分流管理, 控制不同路段不同时间点交通信号灯的点亮时长, 合理疏通拥堵路段的车流。</p> <p>b. 城市交通监测: “城市交通大数据”是对城市内的主要公共交通工具使用情况的统计, 数据来源于交通工具上的设备。要求实现城市内交通及人口数据的汇总, 例如城市内各区县的人口分布情况、市内交通情况、停车数据对比展示不同区县的交通道路停车情况和建筑物分配的停车情况。实现“交叉口流量”、“路段流量”、“交通流量”、“出行 OD”、“行程车速”和“交通路况”等功能。</p> <p>c. 智能安防: 社会智能安防要求连接多个泛感知设备, 包括智能门禁、智能井盖、智能消防栓, 以及小区、道路监控等实时传感设备, 形成社会面的综合感知, 将公安、房管、市政等掌握的实有人口、房屋、车辆、单位等数据信息汇聚。系统末端的感应器就像人大脑的一条条神经元, 能深入社区的“末梢”, 不断感知、收集信息, 记录数据到系统的数据库。系统后台通过大数据的分布式计算技术对这些海量数据进行研判、比对、碰撞, 发现社区不安全因素就实时预警, 及时推送给民警。</p> <p>d. 工业制造瑕疵检测: 通过分析实现对 PCB 印制电路板的 SMT 贴片生产线的产品进行瑕疵检测。该案例要求通过 CCD 相机获取贴片后的 PCB 板图像, 随后图像传入工业产线现场 PC 机中, PC 机通过互联网将图片数据上传到瑕疵检测平台的数据库当中, 平台调用后台的算法对数据进行处理, 处理结果再通过互联网反馈给工业产线现场的 PC 机, 若发现问题, 现场工人就能及时处理。</p> <p>3.3 企业级集成系统</p> <p>(1) 可进行本地化全屋智能设备管理控制, 广泛兼容多种生态智能产品;</p> <p>(2) 提供设备列表管理、可视化自动化规则设计、场景设置、仪表盘自定义等功能, 方便用户实现设备联动与场景切换;</p> <p>(3) 具备完善的日志记录与备份功能, 便于故障排查与数据恢复。</p>
2	AIoT 工程场景案例实战平台			
2.1	轻奢全宅	1	套	<p>1. 功能要求</p> <p>1.1 总体要求: 整体配置须能够体现全屋智能主流产品应用和场景构建, 使学生熟悉全</p>

智能 主场 景	<p>屋智能项目实施流程，学会运用基础知识和技能解决实际问题。</p> <p>1. 2 按照提供的场地构建出必要的空间，包含但不限于卧室智能化、客厅智能化和厨房智能化空间等。</p> <p>1. 3 完成空间的整体设计和布局实现，包括环境、配电、基础设施等，并提供不同空间必要的装置和相应的智能产品。</p> <p>1. 4 每个空间须包含不同的应用模式，并预留智能产品的安装点位，让学生能够快速完成产品装调实训。</p> <p>▲1. 5 场景规划须出具设计图、效果图等内容，交给学校留档，作为学生学习资源。（要求提供图稿样张）</p> <p>2. 智能产品应用要求</p> <p>▲2. 1、为了让学生更好的理解学习，方便教学和管理，所选智能产品不得少于 30 种，能够通过同一平台或者 APP 进行管理、控制和联动。（要求提供设备清单和功能介绍）</p> <p>2. 2、卧室智能化空间须包含空调、智能窗帘机、智能开窗器、门窗传感器等智能产品，能够通过 APP 进行控制和管理。</p> <p>2. 3、客厅智能化空间包含空调、智能音箱、空气净化器、香薰机、智能摄像头、烟雾报警器、温湿度传感器等智能产品，能够通过 APP 进行控制和管理。</p> <p>2. 4、厨房智能化空间须包含冰箱、燃气灶、抽油烟机、燃气报警器等智能产品，能够通过 APP 进行控制和管理。</p> <p>2. 5、包含智能门锁、智能灯具、智能开关、智能插座、家庭面板等等智能产品，能够通过 APP 进行控制和管理。</p> <p>3. 场景模式</p> <p>面向全宅智能场景，设计智能回家模式、离家模式、睡眠模式、安防模式、观影模式、浪漫模式、便捷模式、室内运动模式等多个项目案例。</p> <p>主场景能够至少能够满足以下功能的实现：</p> <p>3. 1 回家模式：开门瞬间，灯光自动亮起，空调调至舒适温度，窗帘缓缓闭合。</p> <p>3. 2 离家模式：出门即启动全方位安全守护，灯光、空调自动关闭，扫地机器人开始清扫，摄像头进入安防模式。</p> <p>3. 3 起床模式：清晨，空调提前调温，窗帘随阳光打开，灯光渐亮，智能音箱唤醒。</p> <p>3. 4 睡眠模式：入睡时灯光熄灭，窗帘闭合，空调调节至助眠温度，轻柔音乐伴睡。</p> <p>3. 5 起夜模式：床脚感应人体活动，柔光夜灯自动亮起，卫生间灯光同步开启，活动结束自动关闭。</p> <p>3. 6 安防模式：家中无人时，摄像头、烟雾燃气报警器、门窗红外传感器实时监测危险，异常情况秒级推送手机。</p> <p>3. 7 观影模式：一键进入沉浸式影院，灯光调暗、窗帘闭合，智能音箱语音点播，音量随时段智能调节。</p> <p>3. 8 浪漫模式：灯光进入浪漫模式、窗帘闭合，香薰开启，智能音箱播放专属音乐。</p> <p>3. 9 阅读模式：灯光调节至明亮模式，窗帘关闭，轻音乐开启。</p> <p>3. 10 舒适模式：空调、加湿器、净化器协同工作，光线温湿度智能调节。</p> <p>3. 11 会客模式：灯光柔和、窗帘敞开，背景音乐轻响，空调与空气净化器开启。</p> <p>3. 12 娱乐模式：电竞炫彩灯光与动感音乐，K 歌灯光与曲库切换。</p> <p>4. 实训内容</p> <p>包含轻奢全宅智能场景项目设计，提供沉浸式全屋智能综合实践环境，包括功能设计、模式设计、组网设计、产品选型、清单配置、点位布局、施工方案设计、设备安装、网络配置、场景联动、售后维护等。</p>	
---------------	-------------------------------------------------------------------------------------------------------------------------------------------------------------------------------------------------------------------------------------------------------------------------------------------------------------------------------------------------------------------------------------------------------------------------------------------------------------------------------------------------------------------------------------------------------------------------------------------------------------------------------------------------------------------------------------------------------------------------------------------------------------------------------------------------------------------------------------------------------------------------------------------------------------------------------------------------------------------------------------------------------------------------------------------------------------------------------------------------------------------------------------------------------------------------------------------------------------------------------------------------------------------------------------------------------------------------------------------------------------------------------------------------------------------------------------------------------------------------------------------------------------------------------------	--

			<p>4.1 功能设计：轻奢全宅智能场景实现的整体功能描述和方案介绍。4.2 模式设计：包含回家模式、离家模式、睡眠模式、安防模式、观影模式、浪漫模式、便捷模式、室内运动模式等设计。</p> <p>4.3 组网设计：根据场景的实际条件和所选的场景功能，设计合适的组网方式。</p> <p>4.4 产品选型：根据客户预算、场景设计和组网方式，选择智能产品的种类和型号，选择相关材料。</p> <p>4.5 清单配置：根据产品选型、材料数量和安装要求，完成配置清单和预算编制。</p> <p>4.6 点位布局图：根据场景、组网方式和产品选型，出具智能产品安装布局图和网络结构图。</p> <p>4.7 施工方案设计：编写包括施工组织设计、工程进度、人员安排、应急方案等内容。</p> <p>4.8 设备安装：根据设计内容，进行智能设备的综合布线和智能产品的安装。</p> <p>4.9 网络配置：完成有线、无线网络配置；通过 APP 接入智能设备。</p> <p>4.10 场景联动：根据设计的应用场景，完成智能产品的联动调试，并验证场景是否能够实现。</p> <p>4.11 售后维护：根据现场实际情况，找出问题原因并完成故障排除。</p>	
2.2	儿童与宠物扩展场景	1	<p>1. 总体功能</p> <p>1.1 基于主场景进行个性化扩展，增加儿童安全防护与宠物智能看护等场景应用；</p> <p>1.2 在主场景的基础上，构建出满足儿童健康运动、安全防护及宠物智能喂养需求的专属区域；</p> <p>1.3 包含不同的应用模式，并预留智能产品的安装点位，让学生能够快速完成产品装调实训。</p> <p>2. 智能产品应用要求</p> <p>2.1 基于主场景智能产品配置，以及智能摄像头、智能开关、人体传感器等设备，构建出智能陪伴场景，保障儿童安全；</p> <p>2.2 基于主场景智能产品配置，以及智能音箱、智能电视等设备，包含智能手环、智能运动设备、益智玩具等智能设备，构建出儿童健康运动与娱乐场景，满足儿童娱乐与学习、防沉迷等需求；</p> <p>2.3 包含宠物饮水机、自动喂食器、猫砂盆等设备，构建宠物生活环境监测与安防场景；</p> <p>2.4 所有智能设备能够通过同一 APP 进行控制和管理。</p> <p>3. 场景模式</p> <p>面向儿童与宠物场景设计健康成长模式、安全防护模式、玩耍模式、学习模式、宠物喂养模式等，让学生理解同一生活环境中的不同角色（儿童安全防护与宠物智能看护）的需求。</p> <p>扩展场景能够至少能够满足以下功能的实现：</p> <p>3.1 健康成长模式：通过防沉迷设备管控、体脂秤监测发育、睡前故事伴眠、空调净化器提升环境质量等功能，打造儿童专属健康空间。</p> <p>3.2 安全防护模式：通过摄像头划定安全区域，危险电器自动断电，儿童手环实时定位等功能，保障儿童安全。</p> <p>3.3 玩耍模式：通过娱乐设备自由开启，摄像头监护活动区域，空调净化器保障空气质量等功能。</p> <p>3.4 学习模式：通过灯光聚焦、设备静音，摄像头监督学习状态，智能音箱伴读互动等功能，助力孩子高效学习。</p> <p>3.5 宠物喂养模式：通过自动投食、饮水、清理猫砂，摄像头远程看护等功能，实现宠物生活托管。</p>	

		<p>4. 实训内容</p> <p>4. 1 功能设计：根据儿童年龄、家长需求、房型、空间大小等情况，设计整体功能。</p> <p>4. 2 场景设计：包含环境监控、安防监控、睡眠监控以及玩耍模式、睡眠模式等场景设计。</p> <p>4. 3 组网设计：根据场景的实际条件和所选的场景功能，设计合适的组网方式。</p> <p>4. 4 产品选型：根据客户预算、场景设计和组网方式，选择智能产品的种类和型号，选择相关材料。</p> <p>4. 5 清单配置：根据产品选型、材料数量和安装要求，完成配置清单和预算编制。</p> <p>4. 6 点位布局图：根据场景、组网方式和产品选型，出具智能产品安装布局图和网络结构图。</p> <p>4. 7 设备配置：根据设计内容，进行智能设备的综合布线和智能产品的安装；完成有线、无线网络配置；通过 APP 接入智能设备。</p> <p>4. 8 场景联动：根据设计的应用场景，完成智能产品的联动调试，并验证场景是否能够实现；指导家长使用，告知注意事项。</p> <p>4. 9 售后维护：根据现场实际情况，找出问题原因并完成故障排除。</p>	
--	--	-------------------------------------------------------------------------------------------------------------------------------------------------------------------------------------------------------------------------------------------------------------------------------------------------------------------------------------------------------------------------------------------------------------------------------------------------------------------------------------------------------------	--

2.3	适老改造与康养扩展场景	1	<p>1. 总体功能</p> <p>1. 1 基于主场景进行个性化扩展，增加适老改造与康养扩展场景应用；</p> <p>1. 2 在主场景的基础上，进行适老和无障碍改造，增设扶手、护理设备、应急设备等。</p> <p>1. 3 在主场景的基础上，针对老年人/病患群体的特殊需求，强化健康监测与紧急响应功能，达到利用智能产品提升老、病等人群生活质量的目的；</p> <p>1. 4 包含不同的应用模式，并预留智能产品的安装点位，让学生能够快速完成产品装调实训</p> <p>2. 智能产品应用要求</p> <p>2. 1 基于主场景智能产品配置，以及智能门锁、摄像头、人体传感器等设备，构建老、病人群的安全防护场景，保障日常安全；</p> <p>2. 2 基于主场景智能产品配置，以及智能空调、空气净化器、加湿器等环境调节设备，构建老、病人群舒适康养环境场景；</p> <p>2. 3 基于主场景智能产品配置，以及智能电视、智能运动等设备，构建老、病人群休闲娱乐与适度运动场景；</p> <p>2. 4 包含智能床、智能手环、智能血压计、体脂秤等健康监测设备，构建老、病人群身体状况监测场景；</p> <p>2. 5 包含智能音箱等设备，构建老、病人群日常生活辅助场景。</p> <p>3. 场景模式</p> <p>以老年人/病患群体的特殊需求为核心进行场景和功能设计，面向适老改造与康养场景，设计智能康养模式、健康监测模式、安全防护模式等多个案例，使学生学会运用智能产品提升特殊人群的生活质量。</p> <p>扩展场景能够至少能够满足以下功能的实现：</p> <p>3. 1 健康监测模式：通过智能床监测睡眠质量，手环追踪心率血压等功能，对老、病人群身体状况进行监测和管理。</p> <p>3. 2 安全防护模式：通过跌倒提醒、紧急呼救、摄像头监护、关键词语音召唤等功能，对老、病人群的人身安全进行监控。</p> <p>3. 3 康养模式通过：空调、净化器调节环境温湿度，电视播放怀旧节目，智能床辅助调节睡姿，提升老、病人群生活质量。</p> <p>4. 实训内容：</p> <p>4. 1 项目背景了解：了解智慧养老产业背景和康养中心的作用；掌握常见适老智能产品的功能和使用方法。</p> <p>4. 2 方案设计：根据老年人的状况、需求和康养中心的场地，合理的设计养老场景下的智能系统功能，如睡眠监测、健康监测、活动监测、防护与报警等。</p> <p>4. 3 产品配置：根据预算和设计的功能，选择对应的适老设备，完成配置清单和预算。</p> <p>4. 4 设备安装：根据设计内容，进行智能设备的综合布线和智能产品的安装和网络配置。</p> <p>4. 5 系统调试：根据设计的应用场景，逐一验证适老产品的功能和网络连接，确保信息和警报能及时准确的传递。</p> <p>4. 6 售后维护：根据现场实际情况，找出问题原因并完成故障排除。</p>
2.4	商务酒店与会客扩展场景	1	<p>1. 总体功能</p> <p>1. 1 基于主场景进行拓展，面向商务酒店、会客等场景应用；</p> <p>1. 2 在主场景的基础上，通过增加相应的智能产品和调整设备控制策略，能够将家居环境转换为酒店与会客空间；</p> <p>1. 3 包含不同的应用模式，并预留智能产品的安装点位，让学生能够快速完成产品装调</p>

景		<p>实训。</p> <p>2. 智能产品应用要求</p> <p>2. 1 基于主场景智能产品配置，依托自适应调光功能、安防系统布局、环境控制等基础环境，能够针对酒店与会客空间的公共属性与高频使用需求，对智能产品进行功能调整，与场景进行适配；</p> <p>2. 2 基于主场景智能产品配置，通过智能产品可方便快捷的进行灯光、环境、网络和设备升级，满足酒店环境的舒适、便捷、智能需求。</p> <p>3. 场景模式</p> <p>面向商用场景优化主场景设备，强化集中控制与稳定性，使用智能产品凸现酒店睡眠质量、会客氛围舒适等核心需求，满足高频使用与客户个性化需求，让学生理解大众场所与私密空间在场景构建时的区别。</p> <p>扩展场景能够至少能够满足以下功能的实现：</p> <p>3. 1 入住模式：插卡即启动灯光、空调、净化器，电视与音箱播放欢迎提示。</p> <p>3. 2 起床模式：空调提前调温，窗帘随闹钟开启，灯光通风就绪，天气与早餐提醒。</p> <p>3. 3 睡眠模式：一键关闭灯光电视，空调调至舒适温度，开启助眠音乐。</p> <p>3. 4 观影模式：灯光调暗、窗帘闭合，智能音箱语音点播。</p> <p>3. 5 起夜模式：夜灯自动亮起，通风联动，活动结束即关闭。</p> <p>3. 6 离开模式：拔卡自动断电，门锁感应无人即关闭设备。</p> <p>4. 实训内容</p> <p>4. 1 项目背景了解：了解常规酒店的入住流程和酒店智能化场景的应用方向。</p> <p>4. 2 场景设计：熟悉酒店智能化的各种场景，如插卡取电场景、起床场景、睡眠场景、观影场景、夜起场景等。</p> <p>4. 3 产品和网络配置：根据预算和设计的功能，选择合适的智能产品和网络连接方式，确保智能场景能够快捷稳定使用；完成配置清单和预算。</p> <p>4. 4 点位布局图：根据场景、组网方式和产品选型，出具智能产品安装布局图和网络结构图。</p> <p>4. 5 设备安装：根据设计内容，进行智能设备的综合布线和智能产品的安装和网络配置。</p> <p>4. 6 系统调试：根据设计的应用场景，验证智能产品的功能和网络连接；完成系统联动场景的调试；记录现场安装情况和配置情况，形成文件留档。</p> <p>4. 7 售后维护：根据现场实际情况，找出问题原因并完成故障排除。</p>
---	--	-----------------------------------------------------------------------------------------------------------------------------------------------------------------------------------------------------------------------------------------------------------------------------------------------------------------------------------------------------------------------------------------------------------------------------------------------------------------------------------------------------------------------------------------------------------------------------------------------------------------------------------------------------------------------------------------------------------------------------------------------------------------------------------------------------------------------------------------------------------------------------------------------------------------------------------------------------------------------------------------------------------------------------------------

二、AIoT 创新应用

1	机器狗	4 套	<p>1. 参数要求：</p> <p>1. 1 四足机器人模块空载续航时长不低于 1h，续航里程不低于 2km，整机自由度不低于 10 个，单腿自由度不低于 2 个。</p> <p>▲1. 2 便于日常使用及调试，方便进行搬运和存储，整机重量不超过 15kg。（要求提供产品说明书）</p> <p>1. 3 应搭载算力不低于 20TOPS 的 AI 处理器芯片，可以支持 CUDA 编程和 GPU 加速应用程序的开发、优化和调试。</p> <p>1. 4 设备需要支持系统恢复，可以在程序出错后通过不低于两种的刷机方式恢复到出厂设置状态，确保设备可以快速恢复正常运行。</p> <p>1. 5 至少需要支持蓝牙，WIFI，UWB 三种无线通讯方式，需要支持 CAN 总线控制调试电机。</p> <p>▲1. 6 套装内需要包含 4 台与仿生四足机器人相同的电机，需要提供配套的软件及调试器和调试线，完成通过电脑上位机软件结合 USB 接口控制微电机进行调试和功能验证。</p>
---	-----	-----	--------------------------------------------------------------------------------------------------------------------------------------------------------------------------------------------------------------------------------------------------------------------------------------------------------------------------------------------------------------------------------------------------------------------------------------------------------

			<p>(要求提供产品说明书)</p> <p>▲1. 7 套装内电机支持搭建轻量化多轴机械臂，在保证有效输出情况下，电机自重确保不超过 500g。（要求提供产品说明书）</p> <p>1. 8 传感器配置包括但不限于：鱼眼相机×2、广角相机×1、超声波雷达×1、激光雷达×1、深度相机×1、TOF 相机×4、UWB×2。</p> <p>2. 功能要求：</p> <p>2. 1 可以提供 ROS2 层源码来支持对不低于五十种功能的开发定制，完成基于 ROS2 系统的接口调用和深度开发，可以提供可视化编程功能用于快速验证，系统自带的可视化编程可调用模块不低于三十个。</p> <p>▲2. 2 应至少支持语音交互、触觉交互、肢体动作交互、跟随等无人机交互功能，支持声纹识别，人脸信息录入功能基础功能。（要求提供演示视频截图）</p> <p>2. 3 可以提供配套的课程和示例代码满足相关专业教学及实践，需要涵盖机器人基础，控制学基础，ROS 开发，人机交互，视觉处理等。</p> <p>2. 4 设备自带所有传感器数据接口开放，并有示例可以基于 ROS 逐步讲解并完成相关传感器数据的调用。</p> <p>▲2. 5 可以完成机器人的运动控制，实现基础的姿态控制，行走等，依托生态化智能应用载体，集成环境感知与数据采集、空间位置追踪、多向信息交互等基础能力，可实现远程动态监测与云端协同沟通、区域范围划定与行动路径回溯等管理功能，适用于特定领域指挥调度、区域安全保障及城市级协同应用等场景的探索实践。（要求提供功能截图）</p> <p>2. 6 设备有基于强化学习的相关功能并且软件环境支持完成强化学习相关的功能开发，完成基于强化学习的运动能力扩展。</p> <p>▲2. 7 四足机器人具备接入主流智能家居系统的能力，对其他智能硬件进行控制。（要求提供演示视频截图）</p>	
2	机器狗越野挑战场	1	<p>1、构建真实机器狗越野场地，可支持多项机器狗赛事训练，越野场地建设要求：</p> <p>1. 1 整体布局：闭环方形赛道，总占地面积约 6m×8m，内部有效行走宽度不低于 1m，两侧设有防撞挡板。</p> <p>1. 2 地形多样性：包含石子路（厚度不小于 5cm 长度不小于 100cm）、坡道（上坡坡度不大于 20° 下坡坡度不大于 15° ）、石板路（数量不少于 2 块，宽度不小于 30cm，高度不小于 5cm，石板间隔不小于 20cm）等多种仿真地形，增强机器狗的环境适应能力测试。</p> <p>1. 3 障碍设置：设有直角转弯（不低于 1 平方米）、减速带（不少于 3 块）、绕障圆柱（半径不大于 50cm）、单层高台（高度不大于 15cm，宽度不小于 75cm）、台阶（不少于 2 阶每阶落差不大于 10cm，深度不小于 30cm）、独木桥宽度不大于 50cm 长度不小于 100cm 等典型障碍。</p> <p>1. 4 交互任务区：设置视觉识别区，支持多模式交互任务集成。</p> <p>1. 5 坡道总长度需保证机器狗可稳定调整姿态；高台与台阶结构需保持平台高度一致，便于连贯动作执行。</p> <p>1. 6 路面材质：除特殊地形外，主要行走区域铺设防滑地毯；</p> <p>1. 7 可扩展性与调整性：赛段顺序与类型可根据实际场地灵活调整。</p> <p>▲2、机器狗训练环境与源码交付要求</p> <p>2. 1 仿真环境交付要求</p> <p>供应商须提供完整的机器狗标准仿真环境镜像包（支持主流仿真平台，如 Gazebo、Isaac Sim 等），并配套提供详细的部署指南、使用手册及二次开发接口文档，确保用户可基</p>	

		<p>于该环境进行算法扩展与功能定制。</p> <p>2.2 仿真环境演示与源码交付</p> <p>供应商须提供在仿真环境中完整运行全流程赛道任务的演示视频截图，并提供全部相关源代码（含赛道控制逻辑、感知模块、运动规划等）。</p> <p>2.3 仿真环境技术文档要求</p> <p>须提供完整的仿真赛道构建代码说明文档、仿真环境与机器狗本体之间的通信协议定义文档（含数据格式、接口调用方式、频率、容错机制等），文档格式为 PDF 或 Markdown，确保技术可追溯、可复现。</p> <p>2.4 运动控制主板开发支持</p> <p>供应商须提供机器狗运动控制主板的专用交叉编译工具链（支持 Ubuntu 20.04+/ROS 2 环境），并配套详尽的编译配置说明、固件烧录指南及系统重构手册，确保用户可独立完成系统级代码的重新编译与部署。</p> <p>2.5 真实环境演示与源码交付</p> <p>供应商须提供在真实物理环境中完成全流程赛道任务的高清演示视频截图（含多角度关键动作特写），并提供全部真实环境运行代码（含传感器驱动、底层控制、状态机逻辑等），代码结构清晰、注释完整、版本可追溯。</p> <p>2.6 真实环境部署运维文档</p> <p>须提供真实环境系统部署与运行操作手册，涵盖环境依赖安装、参数配置说明（如 PID 参数、通信地址、传感器校准等）、常见异常诊断与处理方案、系统日志分析方法等内容，确保非专业人员可按文档完成部署与基础运维。</p>	
合计		2457200 元	

商务要求

竞标报价要求	<p>1、竞标报价包含货物、货物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设备安装辅材、施工辅材、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货到就位的各种费用以及安装、调试等本采购文件所列设备材料、功能配置需进行补充完善才能完成本项目的或实际采购中产品材料、功能配置有任何遗漏的费用（含本项目需要但本文件中未列出的设备材料、功能配置）、税金、售后服务、技术培训及其他所有成本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等一切费用。</p> <p>2、竞标人需对所有项目内容进行报价，不得缺项漏项，否则竞标无效。</p> <p>3、竞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参加竞标有关的自身的所有的费用，不论采购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p>
验收标准、验收方法及方案	<p>▲ (1) 交货时对本项目的所有设备进行整体测试，所供产品必须与响应文件参数一致，否则不予以收货，且合同自动终止。一旦发现与采购参数要求或功能不符的，即使设备已交付使用，合同自动终止，采购人无条件退货，且成交供应商需赔偿采购人的相关损失，采购人有权将成交人虚假应标上报财政部门，并根据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要求追究法律责任。</p> <p>(2) 验收标准应符合中国有关的国家、地方、行业标准。</p> <p>(3) 为了使本次采购货物质量得到保障，验收时成交供应商需针对竞标产品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测报告作为验收资料，采购人可对货物进行复检与性能测试，成交供应商应派出有经验、高水平的技术人员协助此项工作。采购人对货物验收合格后，签署验收合格证书，验收标准应符合中国有关的国家、地方、行业标准；如验收不合格，成交供应商应在 3 个工作日内对不合格产品进行更换、调试，未按要求进行更换、调试或再次验收不合格的，采购人有权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申请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p>

	<p>成交供应商提供所竞标的货物、配套设备、所属装置等有关技术资料作为验收的参考依据。</p> <p>(4) 采购人对成交供应商提交的货物依据采购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签收, 外观、说明书符合采购文件技术要求的, 给予签收, 不合格的不予签收。</p> <p>(5) 成交供应商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 并列出清单, 作为采购人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 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采购人。成交供应商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 必须负责补齐, 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p> <p>(6) 采购人组织自行验收, 成交供应商必须到场配合, 自行验收合格后双方签署验收合格凭证。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竞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竞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p> <p>(7) 验收产生的费用成交供应商负责。</p>
合同签订时间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日内。
交货时间和交货地点	<p>▲ (1) 交付时间: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日内签订合同,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天内交货并完成安装调试、清理施工现场垃圾干净、验收合格和交付正常使用。</p> <p>(2) 交付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p>
付款条件	<p>(1) 本项目无预付款。</p> <p>(2) 进度款: 成交人在完成货物采购和系统建设、大部分货物进场, 由采购人现场根据国家标准、采购文件要求及响应文件承诺、成交人进货原始单据或发票等验收合格(出具合格验收单), 且总价值高于合同总价 70%时, 成交人开具进度款等额(合同总价 70%)发票后, 采购人在 20 日内支付合同总价 70%(若成交人表示无需进度款的, 采购人可不适用此述规, 进度款转到结算余额款方式支付)。</p> <p>(3) 结算余额款: 成交供应商按质按量按期供货, 且货物及系统安装完成和稳定运行后向采购人提交验收申请, 采购人在项目完成且收到成交供应商验收申请后 5 个工作日内组织开展履约验收, 经双方现场验收合格, 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 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开具合同总金额发票(同时向采购人提交请款函), 采购人在收到成交供应商发票后 30 日内一次性全额支付至 100%的合同款项到合同约定的成交供应商账号。</p>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p>▲ (1) 质保期:3 年(自交货并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成交供应商应确保本次采购的平台安全稳定的运行, 提供3 年质保期、3 年软件免费升级及针对用户相关要求提供二次开发。质保期内成交供应商在每年需安排维保人员对设备和软件等进行2 次巡检(一般为每学期开学前 1 周前, 具体时间由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协商)。质保期内所有非人为损坏的硬件设备均由成交供应商免费负责维修和更换, 设备维修期间由成交供应商临时提供替换设备, 并提供设备的系统软件及硬件的安全性改版升级和技术支持, 若升级产生费用只收成本费不收技术服务费, 确保设备正常运行。</p> <p>▲ (2) 成交供应商在质保期内, 免费送货上门和更换一切在正常情况下损坏的零配件。质保期后, 负责设备和软件的终身维修、免费升级及保养服务及零配件的及时供应, 只收取零配件成本费, 不收取工时等其他服务费用。质保期内产品实行“三包”服务: (包退: 产品在验收时, 如发现严重的质量问题, 可给予退货或更换: 包换: 采购人在正常使用的情况下, 如出现较大问题, 导致不能正常使用, 且产品无法修复情况下, 无条件更换同一款式、规格及材质的全新产品; 包修: 因生产原因造</p>

	<p>成的产品质量问题(非人为损坏或不可避免的自然灾害除外),不收取任何维修服务费和零件费。其余按厂家和成交供应商承诺进行。因故意性因素造成的损坏或故障,或质保期满后发生的损坏或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但成交供应商也要按照国家及行业标准及其售后服务承诺(如有不一致,以标准高者为准)积极修理,并提供优惠价格的配件和服务。</p> <p>(3) 成交供应商对项目所实施运行的系统免费开放接口,针对用户需求提供对接的相关数据, 提供与其他信息系统对接的技术支持, 费用已包含在竞标报价中。</p> <p>▲ (4) 服务响应时间: 成交供应商接到采购单位的通知后, 在≤1 小时响应, 在≤12 小时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 按国家及行业标准及其售后服务承诺(如有不一致,以标准高者为准,下同)进行维修,一般问题应在≤24 小时处理完毕,重大问题或其它无法迅速解决的问题在≤48 小时解决,48 小时未能解决问题须在 48 小时内提供备品备件,备品备件必须保证是同型号或相近型号、性能不低于原型号的全新、未使用过的备品备件,保证采购人正常使用。</p> <p>(5) 成交供应商承诺产品制造商在中国国内具有完善维修和售后服务体系,能提供备件供应。供应商应有专业的售后服务机构和人员,并提供售后服务机构相关信息、联系电话及联系人。</p> <p>(6) 以上要求,若产品具体技术参数表中另有要求或者国家或者制造商(生产厂家)对本项目所涉及设备产品的服务规定高于本项目要求的,应按照产品具体技术参数表或者国家或者制造商(生产厂家)的规定执行。</p> <p>(7) 成交供应商须为采购人提供一站式、全面的、专业的 IT 护航维护服务,提供 7*24 小时专业支持服务。对所有的维护服务工作编制详细的文档资料,建立维护工作档案,便于今后的维护工作;对所有的系统硬件、软件等关键数据信息进行定期备份,用于数据灾难恢复、升级。</p> <p>▲ (8) 培训要求:在项目实施完成后,根据采购人要求,成交供应商免费提供系统培训,竞标时提供详细的人员培训方案;免费对采购人的使用人员进行集中培训,确保各个相关人员,能够理解系统原理、系统功能,熟练掌握系统操作流程、常用功能等应用,能熟练掌握硬件设备的安装、使用,能掌握硬件设备运维技巧:培训的内容包括理论基础培训和实际操作培训,使维护人员可以圆满地独立完成对系统进行日常维护的工作。</p> <p>(9)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具体的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明确质保期、问题响应时间、定期回访/走访采购人具体时间、质保期限外提供优惠服务等,格式自拟,必须提供)。</p>
备品备件及易损件	成交供应商售后服务中,维修使用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应为原厂配件,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使用非原厂配件,质保期内维修使用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的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质量保证期过后,采购人需要继续由原成交供应商提供售后服务的,该成交供应商应以优惠价格提供售后服务,常用的、容易损坏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的优惠价格清单须在响应文件中列出。
包装和运输	<p>(1) 原厂原包装, 包装完好、完整无破损、未开封。</p> <p>(2) 包装及运输方式应综合考虑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p> <p>(3) 国家对包装及运输有相关强制性标准或要求的, 成交供应商应当执行。</p> <p>(4) 产品(含包装)运抵采购人指定交付地点前发生损坏的, 相关损失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p>
三)、采购人对项目的其他要求和说明	

(1) 工程安装实施工作必须由成交供应商负责，不准分包，并实行“三包”：包质量、包工期、包施工安全。必须是成交供应商自己的专业安装队伍承担工程安装，拟派出的服务人员至少4人以上，并由成交供应商直接进行工程全过程监管，承担工程实施全过程的相关人员和施工安全责任。

(2) 竞标人须承诺：所有设备和系统包人工实施、包安装、包调试、包安装所需的线材耗材和配件（含高清线、VGA线、线槽、地板槽、超六类网线、电源线、光缆和其它相应的连接线、作业工具等），一切费用均包含在竞标报价中。

(3) 竞标人应提供安装调试工艺流程、质量控制程序和检验方法，处理关键点、难点的对策及措施，实施前须得到采购人批准方能施行。其内容应对所有货物的安装、调试及现场验收做出详尽安排和说明，并包括参与或派出人员人数、参与时间、责任和工作内容等。

(4) 成交供应商在工程实施全过程中应服从采购人现场代表（或监理代表）的管理和监督检查。成交供应商按国家、省、市安全文明施工规范执行，安全文明施工，注意避让师生。现场堆放材料须按要求统一地点堆放，当天施工材料、工具、垃圾应及时清理，严禁抛掷和阻塞通道。成交供应商应充分考虑现场施工条件，报价时须考虑上述不利因素（二次运输、外加工等）。

(5) 本项目所有软件均应达到国家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检测标准二级及以上要求，成交供应商承诺成交设备制造商和集成商须配合采购人完成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各项工作。

(6) 成交供应商按照施工现场实际情况，在施工场地选择合适的施工用水、用电接驳点进行接驳并承担施工产生的水电费，施工场地内施工用水、用电的管线由成交供应商负责。成交供应商负责搬运上楼及安装，安装现场工作和生活条件由成交供应商自行解决。原建筑物、构筑物和绿化等的保护：成交供应商施工前应采用可行的措施对原有的建筑物、构筑物、绿化等进行保护，如由于成交供应商原因造成原有的建筑物、构筑物、绿化等损坏，由成交供应商负责修复和赔偿。

(7) 实施和安装要求：成交供应商必须按采购人的要求进行安装；安装过程中的所有安全保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严格按竞标产品的安装规范要求进行安装，确保安全。

(8) 质量保证及服务承诺：成交供应商必须保证在产品经正确安装、正常操作和保养条件下，在寿命期内运行良好；供应商在产品寿命保证期内，对因设计、工艺、材料的缺陷所发生的故障负责；供货时须提供完整的使用手册、维修资料。

(9)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针对本项目详细的组织实施方案、培训方案、投入人员方案（格式自拟）。

▲ (10) 为防止虚假应标，保证成交货物质量，避免假冒伪劣产品，成交后成交合同签订前，须提供采购需求部分带“▲”重要指标参数的证明材料原件，发现虚假应标的，视为不合格供应商，取消成交资格，采购人保留追究竞标人虚假应标法律责任的权利。

四)、进口产品说明

本项目采购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竞标，如有此类产品参与竞标的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Y<20000	50≤Y<500	Y<50
	从业人员 (X)	人	300≤X<1000	20≤X<300	X<20
工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Y<40000	300≤Y<2000	Y<3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6000≤Y<80000	300≤Y<6000	Y<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0≤Z<80000	300≤Z<5000	Z<3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Z<80000	300≤Z<5000	Z<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 (X)	人	20≤X<200	5≤X<20	X<5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0≤Y<40000	1000≤Y<5000	Y<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 (X)	人	50≤X<300	10≤X<50	X<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Y<20000	100≤Y<500	Y<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X<1000	20≤X<300	X<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3000≤Y<30000	200≤Y<3000	Y<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X<200	20≤X<100	X<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Y<30000	100≤Y<1000	Y<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X<1000	20≤X<300	X<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Y<30000	100≤Y<2000	Y<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X<3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Y<10000	100≤Y<2000	Y<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X<3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Y<10000	100≤Y<2000	Y<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X<20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Y<100000	100≤Y<1000	Y<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X<3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Y<10000	50≤Y<1000	Y<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Y<200000	100≤X<1000	X<1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Z<10000	2000≤Y<5000	Y<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X)	人	300≤X<1000	100≤X<300	X<1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Y<5000	500≤Y<1000	Y<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X<300	10≤X<100	X<10
	资产总额 (Z)	万元	8000≤Z<120000	100≤Z<8000	Y<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X<300	10≤X<100	X<10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一节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内容	具体要求
3. 1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	供应商资格要求详见公告
5. 1	是否接受联合体竞标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5. 2	联合体竞标要求	无
6. 1	是否允许分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分包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分包 分包内容: _____ / _____。 分包金额或者比例: _____ / _____。
12. 1. 1	资格证明文件组成	1. 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其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等)，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其身份证复印件；（未提供《百色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2. 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近半年内任意连续3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复印件或由税务部门出具无欠税证明复印件；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税收相应证明文件；（未提供《百色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3. 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近半年内任意连续3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专用收据或者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复印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未提供《百色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时

	<p>必须提供, 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p> <p>4. 供应商 2024 年财务状况报表[供应商是法人的, 应提供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等)或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供应商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的, 提供财务报告或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对于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年数的, 只需提交取得营业执照之日起至所要求最近月份的财务报告]; (未提供《百色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时必须提供, 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p> <p>5. 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格式后附); (必须提供, 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p> <p>6. 资格声明函; (必须提供, 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7.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者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材料; (如有)</p> <p>8.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相关材料扫描件; (未提供《百色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时必须提供, 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p> <p>9. 除谈判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供应商根据“第二章 采购需求”提供有关证明材料)</p> <p>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原件的扫描件, 必须加盖电子公章, 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 根据《百色市财政局关于鼓励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通知》要求: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与百色市政府采购活动, 在资格审查环节供应商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供了《信用承诺函》(格式后附)。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资质材料: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财务状况报告;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相关证明材料;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相关证明材料;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相关证明材料。”故如竞标人已按此通
--	---------------------------------------------------------------------------------------------------------------------------------------------------------------------------------------------------------------------------------------------------------------------------------------------------------------------------------------------------------------------------------------------------------------------------------------------------------------------------------------------------------------------------------------------------------------------------------------------------------------------------------------------------------------------------------------------------------------------------------------------------------------------------------------------------------------------------------------------------------------------------------------------------------------------------------------------------------------------------------------

		知要求提供了《信用承诺函》的，不再需要提供序号1-5项的资格证明材料。（备注：供应商对其信用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经调查核实为虚假承诺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违法行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追究相应责任）。
12.1.2	商务文件组成	<p>1. 无串通竞标行为的承诺函；（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除自然人竞标外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委托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4. 商务条款及有关要求偏离表；（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5. 竞标人情况介绍（如有）；</p> <p>6. 供应商类似业绩的证明文件（如有）；</p> <p>7. 对应采购需求商务要求提供的其他文件资料（格式自拟）； 注：</p> <p>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2.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扫描件的，必须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技术文件组成	<p>1. 技术响应偏离表；（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2. 售后服务承诺；（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3. 技术文件（如有）；</p> <p>4. 对应采购需求的技术要求提供的其他文件资料（格式自拟）； 注： 1.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扫描件的，必须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12. 1. 2	报价文件组成	<p>1. 响应函；（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p> <p>2. 响应报价表；（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3. 供应商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p> <p>注： 1.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扫描件的，必须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12. 2	响应文件电子版	<p>1. 响应文件电子版要求：按照本采购文件“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编写（第五章未附格式的，由供应商自行拟定），不可涂改并在规定加盖公章处加盖电子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p> <p>2. 响应文件电子版密封方式：电子响应文件通过平台有效 CA 加密后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投送。（操作方式见公告附件“电子响应文件制作与投送教程”）</p>
15. 2	响应报价要求	响应报价必须包含满足本次竞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以及伴随的货物和工程（如有）的价格；包含竞标服务、货物、工程的成本、运输（含保险）、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税费等所有费用。（采购需求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16. 2	竞标有效期	自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 <u>60</u> 日。
17. 1	谈判保证金	竞标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谈判保证金。
20. 1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地点	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20. 6	备份响应文件	本项目不接受备份响应文件。
21	首次响应文件的退回	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负偏离要求	<p>商务条款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u>0</u> 项。</p> <p>技术需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u>0</u> 项。</p>

	谈判的顺序	<p>按照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顺序，通知谈判时，若某供应商不在通知现场时（该供应商排序到最后谈判），按照签到的顺序由其下一位供应商先参与谈判。</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随机排序。</p> <p>参与谈判前，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必须通过电脑摄像头向谈判小组出示本人有效证件原件 [有效证件可以是身份证（含临时身份证证明）、机动车驾驶证、社会保障卡或者护照的其中一项]，若参与谈判的委托代理人不是响应文件中授权的委托代理人时，必须同时出示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否则谈判小组将拒绝其参与谈判。</p>
	评审价相同时成交原则	<p>评审价相同时，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依次推荐；最后报价相同时，按以下原则确定成交候选人的顺序：</p> <p><input type="checkbox"/> 带“▲”的实质性要求正偏离项数多的优先、均无正偏离或者正偏离项数一致时负偏离项数少的优先、质量保证期长优先、交货期短优先、故障响应时间短优先的顺序排列。</p> <p><input type="checkbox"/> 由谈判小组推荐代表随机抽取。</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依次按节能环保产品优先、技术指标高优先、质量保证期长优先、交货期短优先、故障响应时间短优先的顺序排列。</p>
28	履约保证金	免收履约保证金。
29.5	签订合同携带的材料	单位公章或使用的有效 CA 证书加盖单位电子公章
31.2	接收质疑函方式	以书面形式。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中信恒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776-2807698 通讯地址：百色市右江区前程路 4 号长乐星城第 1 幢 14 层 1401、1402、1403 号房
	现场提交质疑办理业务时间	质疑期内每个工作日上午 08 时 30 分到 12 时 00 分，下午 <u>15</u> 时 <u>00</u> 分到 <u>18</u> 时 <u>00</u> 分。
31.6	受理投诉方式	受理方式：纸质方式受理，投诉书正、副本（经过质疑的事项才可投诉） 名称：百色市财政局

		<p>地址：百色市龙景东路11号聚丰广场小区写字楼</p> <p>联系电话：0776-2849555</p> <p>邮政编号：533000</p>																																																							
33	采购代理费	<p>1. 是否收取采购代理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p> <p>2. 采购代理费支付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领取成交通知书前，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input type="checkbox"/>采购人支付。</p> <p>3. 采购代理机构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收费标准，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取代理服务费。</p> <p>代理服务收费标准：</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中標金额</th> <th>费率</th> <th>货物招标</th> <th>服务招标</th> <th>工程招标</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0 万元以下</td> <td>1. 5%</td> <td>1. 5%</td> <td>1. 0%</td> <td></td> </tr> <tr> <td>100~500 万元</td> <td>1. 1%</td> <td>0. 8%</td> <td>0. 7%</td> <td></td> </tr> <tr> <td>500~1000 万元</td> <td>0. 8%</td> <td>0. 45%</td> <td>0. 55%</td> <td></td> </tr> <tr> <td>1000~5000 万元</td> <td>0. 5%</td> <td>0. 25%</td> <td>0. 35%</td> <td></td> </tr> <tr> <td>5000 万元~1 亿元</td> <td>0. 25%</td> <td>0. 1%</td> <td>0. 2%</td> <td></td> </tr> <tr> <td>1~5 亿元</td> <td>0. 05%</td> <td>0. 05%</td> <td>0. 05%</td> <td></td> </tr> <tr> <td>5~10 亿元</td> <td>0. 035%</td> <td>0. 035%</td> <td>0. 035%</td> <td></td> </tr> <tr> <td>10~50 亿元</td> <td>0. 008%</td> <td>0. 008%</td> <td>0. 008%</td> <td></td> </tr> <tr> <td>50~100 亿元</td> <td>0. 006%</td> <td>0. 006%</td> <td>0. 006%</td> <td></td> </tr> <tr> <td>100 亿以上</td> <td>0. 004%</td> <td>0. 004%</td> <td>0. 004%</td> <td></td> </tr> </tbody> </table>	中標金额	费率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万元以下	1. 5%	1. 5%	1. 0%		100~500 万元	1. 1%	0. 8%	0. 7%		500~1000 万元	0. 8%	0. 45%	0. 55%		1000~5000 万元	0. 5%	0. 25%	0. 35%		5000 万元~1 亿元	0. 25%	0. 1%	0. 2%		1~5 亿元	0. 05%	0. 05%	0. 05%		5~10 亿元	0. 035%	0. 035%	0. 035%		10~50 亿元	0. 008%	0. 008%	0. 008%		50~100 亿元	0. 006%	0. 006%	0. 006%		100 亿以上	0. 004%	0. 004%	0. 004%	
中標金额	费率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万元以下	1. 5%	1. 5%	1. 0%																																																						
100~500 万元	1. 1%	0. 8%	0. 7%																																																						
500~1000 万元	0. 8%	0. 45%	0. 55%																																																						
1000~5000 万元	0. 5%	0. 25%	0. 35%																																																						
5000 万元~1 亿元	0. 25%	0. 1%	0. 2%																																																						
1~5 亿元	0. 05%	0. 05%	0. 05%																																																						
5~10 亿元	0. 035%	0. 035%	0. 035%																																																						
10~50 亿元	0. 008%	0. 008%	0. 008%																																																						
50~100 亿元	0. 006%	0. 006%	0. 006%																																																						
100 亿以上	0. 004%	0. 004%	0. 004%																																																						
34. 1	解释	<p>解释权：构成本谈判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谈判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竞标阶段的规定，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竞争性谈判公告、供应商须知、采购需求、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响应文件格式、合同文本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者约定不一致的，以编</p>																																																							

		<p>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谈判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p> <p>法律责任：本采购文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编制，参与本项目的各政府采购当事人依法享有上述法律法规所赋予的权利与义务。</p>
34.2	其他	<p>1、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本竞争性谈判文件所涉及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内容，如果谈判单位没有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涉及到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内容，谈判单位可以线下签字或盖章后扫描上传。</p> <p>2、本谈判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的“不满”“超过”“以外”，不包括本数。</p>

第二节 供应商须知正文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1. 1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谈判小组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1. 2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以下简称谈判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定义

2. 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 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

2. 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 4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 5 “竞标”是指供应商按照本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或者邀请函规定的方式获取谈判文件、提交响应文件并希望获得标的的行为。

2. 6 “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谈判文件要求，编制包含资格证明、报价商务技术等所有内容的文件。

2. 7 “实质性要求”是指谈判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2. 8 “正偏离”，是指响应文件对谈判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优于条款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情形。

2. 9 “负偏离”，是指响应文件对谈判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

2. 10 “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是指采购需求中的不属于“实质性要求”的条款。

2. 11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 12 “首次报价”是指供应商提交的首次响应文件中的报价。

2.13 “评审报价”是指供应商提交的最后报价并经修正（如有）和政策功能价格扣除（如有）后的价格，最后报价无法提交或未在规定时间提交的，视为认可首轮报价为最终报价。

3.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谈判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勘查现场、编制和提交响应文件、参加谈判与应答、签订合同等，不论竞标结果如何，均应自行承担。

5. 联合体竞标

5.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竞标，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2 如接受联合体竞标，联合体竞标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规定，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的报价给予4%-6%（工程项目为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6. 转包与分包

6.1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

6.2 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中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供货，不得转包、分包，否则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供应商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在响应文件作出承诺。

6.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规定，允许大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大中型企业报价给予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7. 特别说明

7.1 如果本谈判文件要求提供供应商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材料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必须为供应商所拥有或自身获得。

7.2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7.3 供应商在竞标活动中提供任何疑似虚假材料，将报监管部门查处；签订合同后发现的，成交供应商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供应商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7.4 供应商没有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谈判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响应无效，是供应商应当考虑的风险。本项目要求竞标人提供“优质服务”承诺书，竞标人没有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竞标人没有对谈判文件在各方面作出明确响应是竞标人的风险，作否决投标处理。

7.5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7.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竞标，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标事宜；
- (3) 不同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7.7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将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

-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报价，或者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

价位或者低价位成交，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然后再参加竞标；

（6）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7）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二、谈判文件

8. 谈判文件的构成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六章 合同文本。

第七章 质疑、投诉材料格式。

9. 供应商的询问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谈判文件的采购需求，如供应商对谈判文件有疑问的，如要求采购人作出澄清或者修改的，供应商尽可能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10. 谈判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0.1 已获取谈判文件的潜在供应商，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应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理机构与采购人研究后，对认为有必要回答的问题，按照本章 10.3 的内容处理。

10.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10.3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谈判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谈判小组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3 日前，以书面形式（目前为网上公告和系统短信等形式）通知所有获取谈判文件的供应商，

不足 3 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10.4 采购信息更正公告的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原公告的采购项目名称及首次公告日期，更正事项、内容及日期，采购项目联系人和电话。

10.5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变更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竞谈时间，将变更时间将在“采购文件公告”中“七、其他补充事宜 网上查询地址”规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响应文件未按谈判文件的澄清、修改的内容编制，又不符合实质性要求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11. 响应文件的编制原则

供应商必须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响应文件必须对谈判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12. 响应文件的组成

12.1 响应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报价文件、商务和技术文件三部分组成。

12.1.1 资格证明文件：详见须知前附表

12.1.2 商务技术文件：详见须知前附表

12.1.3 报价文件：详见须知前附表

12.2 响应文件电子版：详见须知前附表

13. 计量单位

谈判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谈判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谈判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种类为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14. 竞标的风险

供应商没有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谈判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响应无效，是供应商应当考虑的风险。

15. 响应报价要求和构成

15.1 响应报价应按“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中“响应报价表”格式填写。

15.2 响应报价的价格构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3 响应报价要求

15.3.1 供应商的响应报价应符合以下要求，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1) 供应商必须就“采购需求”中所竞标的每个分标的全部内容分别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不得存在漏项报价；
- (2) 供应商必须就所竞标的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15.3.2 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分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其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处理。

15.3.3 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其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处理。

15.3.4 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过低导致严重影响产品质量且采购人认为不能按时履约的，必须作出相应的说明，否则其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处理。

16. 竞标有效期

16.1 竞标有效期是指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完成评审、确定成交供应商、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未对竞标有效期作出响应或者响应文件承诺的竞标有效期不满足谈判文件要求，按无效响应处理。

16.2 竞标有效期应由供应商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期限作出响应。

16.3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在竞标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17. 谈判保证金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8. 响应文件编制的要求

18.1 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请按照谈判文件“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编排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或者谈判小组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供应商的风险，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18.2 响应文件应按资格证明文件、报价文件分别编制，商务技术文件合并编制，本谈判只接受电子版响应文件，要求见本章“12.2 响应文件电子版要求”。

18.3 响应文件须由供应商在“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规定位置进行签署、盖章，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8.4 响应文件中标注的供应商名称应与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件）及电子公章一致，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8.5 响应文件应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9.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 供应商进行电子交易应安装客户端软件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谈判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19.2 使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见该项目采购公告附件。

19.3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交易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20. 响应文件的提交

20.1 供应商必须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提交响应文件。

20.2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不能补充、修改响应文件。

20.3 在提交“最后报价”后，供应商不能退出谈判。

20.4 电子交易平台收到响应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响应文件。

20.5 采购机构不可视情况延长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20.6 备份响应文件。详见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1. 首次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供应商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响应文件的传输提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提交。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提交的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22. 首次响应文件的退回

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3家时电子响应文件由代理机构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退回，除此之外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提交的电子响应文件概不退回。

23. 截止时间后的撤回

供应商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可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书面申请撤回电子响应文

件。

四、评审及谈判

24. 谈判小组成立

24.1 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谈判小组成员总数的 2/3。采购人代表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部门或者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审。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代理的采购项目的评审。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货物或者服务采购项目,或者达到公开招标规模标准的政府采购工程,经批准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采购的,谈判小组由 5 人以上单数组成。

24.2 评审专家应当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以及情况特殊、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的评审专家的项目,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可以自行选定评审专家。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评审专家中应当包含 1 名法律专家。

25. 首次响应文件的开启

25.1 首次响应文件由谈判小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开启。

25.2 响应文件解密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响应文件开启,采购机构依托电子交易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携带加密时所用的 CA 锁按平台提示和采购文件的规定登录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在发起解密指令之时起 30 分钟内完成对电子响应文件在线解密。发起解密指令之时起 5 分钟内供应商还未进行解密的,代理机构要通知供应商,供应商没预留联系方式或预留联系方式无效,导致代理机构无法联系到供应商进行解密的,视为响应文件无效。(解密异常情况处理:供应商可以在截标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供密封的电子备份响应文件,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招投标系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且无法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异常处理”端口处理的视为响应文件撤回,则按本章 26.3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如供应商成功解密响应文件,但未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参加谈判的,视同认可谈判过程和结果,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参与谈判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谈判。

26.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26.1 谈判小组按照“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26.2 采购需求负偏离要求及谈判顺序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6.3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 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 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 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 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4)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6.4 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重新采购。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对原有的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五、成交及合同

27. 确定成交供应商及结果公告

27.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确定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谈判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

27.2 成交通知及成交结果公告。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规定签订合同的时间不得超过 10 日。

27.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前，应当对成交供应商信用进行查询核实，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取消其成交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上述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成交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以此类推。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谈判文件一并保存。成交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27.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对采购过程、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7.5 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以此类推。

28.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9. 签订合同

29.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按照谈判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服务技术、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如成交供应商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29.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谈判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谈判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服务技术、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9.3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29.4 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并给予通报。

29.5 采购合同由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根据谈判文件、响应文件等内容通过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自动备案,在线签订须携带的材料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0.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1. 询问、质疑和投诉

31.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

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31.2 供应商认为谈判文件、采购过程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具体质疑起算时间如下：

- (1) 对可以质疑的谈判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谈判文件之日或者竞争性谈判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1.3 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应当配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的询问和质疑。

31.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1.5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成交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 (一) 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采购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采购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二) 对采购过程或者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质疑答复导致成交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1.6 投诉的权利。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受理投诉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六、验收

32. 验收

32.1 采购人会同实际使用人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32.2 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32.3 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32.4 验收合格的项目，实际使用人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七、其他事项

33. 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缴费账户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代理服务费。

34.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4.1 本谈判文件解释规则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4.2 其他事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4.3 本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

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工程承建商作出要求的，享受本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本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第一节 评审程序和评审方法

1. 确认谈判文件

由谈判小组确认谈判文件。

2. 资格审查

2.1 响应文件开启后，谈判小组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

注：谈判小组在资格审查结束前，对供应商进行信用查询。

（1）查询渠道：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链接入口。

（2）信用查询截止时点：资格审查结束前。

（3）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条件的供应商，资格审查不通过，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
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
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
记录。

2.2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谈判文件中载明对供应商资格要求的条件。资格审查采用合格
制，凡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的响应文件均通过资格审查。

2.3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不具备谈判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2）响应文件未提供任一项“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
文件资料的；

(3) 响应文件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4) 同一合同项下的不同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货物的。附上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corp-query-homepage.html>)打印查询记录。

2.4 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进入符合性审查环节，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 符合性审查

3.1 由谈判小组对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的响应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3.2 谈判小组在对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3 谈判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电子澄清函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已电子回函形式按照谈判小组的要求作出明确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未按谈判小组的要求作出明确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按照有利于采购人的原则由谈判小组进行判定。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必须加盖电子公章。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必须由本人签字并附身证明。

3.4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供应商应承诺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证明材料和资质文件真实，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3.5 首次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响应文件中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1) – (4)规定的顺序逐条进行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6 商务技术、报价评审

在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响应文件无效处理：

（1）商务技术评审

- 1) 响应文件未按谈判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2) 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者出具的身份证明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信息不符；
- 3) 响应文件未提供任一项“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商务技术文件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响应文件提供的商务技术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商务技术文件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文件资料要求的规定或者提供的商务技术文件无效。
- 4) 商务条款中标“▲”的条款发生负偏离的或者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或者标明实质性的要求发生负偏离；
- 5) 未对竞标有效期作出响应或者响应文件承诺的竞标有效期不满足谈判文件要求；
- 6) 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 7) 响应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谈判小组认定无效；
- 8)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9) 属于“供应商须知正文”第 7.5 条情形；
- 10) 技术需求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
- 11) 虚假竞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谈判小组认定无效；
- 12) 竞标技术方案不明确，谈判文件未允许但响应文件中存在一个或者一个以上备选（替代）竞标方案；
- 13) 响应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与竞争性谈判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不一致的；
- 14) 未响应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
- 15) 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报价评审

- 1) 响应文件未提供“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报价文件中规定的“响应报价表”；
- 2)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谈判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
- 3) 供应商未就所竞标项目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供应商未就所竞标项目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供应商未就所竞标项目的全部内容作唯一总价报价；供应商响应文件中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谈判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 4) 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项目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谈判文件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 5) 修正后的报价，供应商不确认的；或者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项目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或者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谈判文件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 6) 响应文件响应的标的数量及单位与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要求实质性不一致的。

3.7 谈判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谈判小组应当将资格和符合性不通过的情况告知有关供应商。谈判小组从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确定不少于3家的供应商参加谈判。

3.8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进入谈判环节，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4. 谈判程序

4.1 谈判小组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确定的顺序，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符合谈判资格的供应商必须在接到谈判通知后规定时间内参加谈判，未在规定时间内参加谈判的视同放弃参加谈判权利，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4.2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货物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为采购需求中的技术、货物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

4.3 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由谈判小组及时以电子澄清函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4.4 供应商必须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以回函的形式重新提交

响应文件，并加盖电子公章。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必须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参加谈判的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重新提交响应文件的，视同退出谈判。

4.5 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4.6 谈判小组应对谈判过程和重要谈判内容进行记录，作为评标报告一部分，谈判小组在记录上签字确认。主要内容包括：

- (1) 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公示的，公示情况说明；
- (2) 谈判日期和地点，谈判人员名单；
- (3) 合同主要条款及价格商定情况。

4.7 谈判过程中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供应商可以在开启前补充、修改。

4.8 对谈判过程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审查，通过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5. 最后报价

5.1 谈判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货物要求的，谈判结束后，由谈判小组要求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密封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否则必须重新采购。

5.2 谈判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货物要求，需经谈判由供应商提供最后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的，谈判结束后，由谈判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响应最后报价。

5.3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5.4 已经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谈判情况退出谈判，退出谈判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5.5 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视同放弃报价权利退出谈判。

5.6 最终响应文件的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本章第 3.4 条的规定修正。

5.7 修正后的最终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 (1) 供应商不确认的（全流程电子化评标采取在线确认）；
- (2) 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项目

规定的 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全流程电子化评标多轮报价设置了上限控制价，即预算价）；

（3）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5.8 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作为评审及签订合同的依据。

5.9 供应商出现最后报价按无效响应处理或者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时，谈判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5.10 最后报价结束后，谈判小组不得再与供应商进行任何形式的商谈。

6. 比较与评价

6.1 评审方法：最低评标价法。

6.2 经谈判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谈判小组按评标价由低到高排列供应商。

6.3 评标价为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评标价只是作为评审时使用。最终成交供应商的成交金额等于最后报价（如有修正，以确认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为准）。

6.4 评审报告应当由谈判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谈判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谈判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谈判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谈判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7、评审标准

谈判小组对资格性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在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下列程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竞争性谈判的主要货物提供企业按《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认定为监狱企业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监狱企业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竞争性谈判的主要货物提供企业按《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认定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按照《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通知》（桂财采〔2022〕31号）的规定，供应商在其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服务全部由小微企业承接，对供应商的竞标报价给予2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审价，即评审价=竞标报价×（1-20%）。除上述情况外，评审价=竞标报价。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谈判小组将以采购文件、响应文件为评审依据，在响应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评标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

第二节 评标报告

1. 成交标准

（1）响应文件在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前提下，谈判小组将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排列并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人（最后报价相同时，由谈判小组根据响应文件中技术、服务、合同条款情况集体讨论确定排序，并按确定排序由低到高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采购单位应当确定谈判小组推荐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其余以此类推，采购单位也可以决定重新采购。

（2）谈判小组认为，某供应商的有效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谈判处理。

2. 评标争议事项处理

谈判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第三节 评审过程的保密与录像

1. 保密。

评审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评审过程中凡是与采购响应文件评审和比较、中标成交供应商推荐等评审有关的情况，以及涉及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等信息，评审委员会成员、采购人和采购机构工作人员、相关监督人员等与评审有关的人员应当予以保密。

2. 录音录像。

采购代理机构对评审工作现场及操作屏幕进行全过程录音录像，录音录像资料作为采购项目文件随其他文件一并存档。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节 封面格式

(响应文件外层包装封面格式)

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供应商名称: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不得解密

年 月 日

第二节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全流程电子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 一、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其他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扫描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须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页码)
- 二、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页码)
- 三、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页码)
- 四、供应商 2024 年财务状况报告(页码)
- 五、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格式后附)(页码)
- 六、资格声明函(页码)
- 七、中小企业声明函(页码)
- 八、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相关材料扫描件(页码)
- 九、除谈判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页码)

注: 以上目录是编制供应商响应文件的基本格式要求, 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进一步细化。

一、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其他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
扫描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 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供应商 2024 年财务状况报表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格式后附）

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

供应商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				

注：

1. 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 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填“无”。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供应商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序号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 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填“无”。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资格声明函

致: (采购人名称):

(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供应商, 经营地址_____。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的竞标, 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供应商及其竞标产品和服务, 我方就本次竞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 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 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在此, 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 (1) 将按谈判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2) 已详细审查全部谈判文件, 包括澄清或者更正公告(如有);
 - (3) 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谈判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者资料;
 - (4) 响应谈判文件规定的竞标有效期。
4. 我方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5. 我方在此声明, 我方在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 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 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我方就对本次响应文件进行注明如下: (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内容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_____；

7. 与本谈判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_____ 邮政编号：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8.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注：如为联合体竞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并由联合体各方法定代表人签署，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七、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_____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_____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八、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相关材料扫描件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九、除谈判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百色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

供应商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供应商地址:

我方自愿参加 (项目名称) 项目(项目编号:)的政府采购活动, 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 依法诚信经营, 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并郑重承诺, 我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财务状况报告;
3. 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记录的良好记录;
4. 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方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 (盖公章)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或个人 CA 签章) :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其他组织的为负责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名或盖章应真实、有效, 如由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的, 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第三节 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全流程电子文件

商 务 技 术 文 件 (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商务技术文件目录

一、无串通竞标行为的承诺函	(页码)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扫描件	(页码)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有委托时）	(页码)
四、商务条款及有关要求偏离表	(页码)
五、竞标人情况介绍	(页码)
六、供应商类似业绩的证明文件（如有要求）	(页码)
七、技术响应偏离表	(页码)
八、售后服务承诺	(页码)
九、技术文件	(页码)
十、服务需求、商务条款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	(页码)
十一、对应采购需求商务、技术要求提供的其他文件资料（格式自拟）	(页码)

注：以上目录是最基本格式要求，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进一步向下增加内容或细化。

一、无串通竞标行为的承诺函

一、我方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竞标的情形: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标事宜；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二、我方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响应报价，或者在竞争性谈判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或者低价位成交，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然后再参加竞标；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

地 址：

姓 名：_____性 别：

年 龄：_____职 务：

身份证号码：

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自然人竞标的无需提供，联合体竞标的只需牵头人出具。

2.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谈判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谈判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竞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谈判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竞标的自然人本人。

附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粘贴处（正、反面）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非联合体竞标格式） (如有委托时)

致: (采购人名称):

我(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本人), 现授权(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的竞标活动, 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 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特此委托。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法定代表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字, 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 本谈判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谈判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竞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 本谈判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竞标的自然人本人。

3. 法人、其他组织竞标时“我方”是指“我单位”, 自然人竞标时“我方”是指“本人”。

四、商务条款及有关要求偏离表

商务条款及有关要求偏离表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编号：

分标号（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

项号	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商务需求及有关要求	响应文件承诺的商务条款及有关要求	偏离说明
一	1	1	
	2	2	
	3	3	
二	1	1	
	2	2	
	3	3	
...			

注：

- 说明：应对照谈判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中的商务条款逐条作出明确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谈判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当响应文件的商务内容低于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要求时，竞标人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否则视为虚假应标；
- 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不得留空，否则按竞标无效处理。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竞标人情况介绍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供应商类似的业绩证明文件

采购人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附件在响应文件中页码			采购人联系 人及联系电 话
			合同	验收报告	用户评价	

附表：相关项目业绩一览表（供应商同类项目合同扫描件、用户验收报告、用户评价意见格式自拟）

注：供应商可按上述的格式自行编制，须随表提交相应的合同扫描件和用户单位验收证明并注明所在供应商商务技术文件页码。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七、技术响应偏离表

技术响应偏离表

(注: 按采购需求具体条款修改)

所竞分标:

项号	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需求			响应文件承诺			偏离说明
	货物名称	数量	货物需求及性能配置	货物名称	数量	货物需求及性能配置	
1	1 2 3	1 2 3	
2	1 2 3	1 2 3	
...							

注:

- 说明: 应对照谈判文件“第二章”中“采购需求一览表”的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条款逐条作出明确响应, 并作出偏离说明。
-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的承诺, 对照谈判文件要求, 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当响应文件的商务内容低于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要求时, 竞标人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 否则视为虚假应标
- 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章, 不得留空, 否则按竞标无效处理。
- 如技术偏离表中的竞标响应与佐证材料不一致的, 以佐证材料为准。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八、售后服务承诺

有竞标人按本项目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一览表”中商务条款部分的售后服务要求自行填写，其中要包含售后服务承诺书。（格式自拟）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九、技术文件

（由供应商根据采购需求及采购文件要求编制）（格式自拟）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服务需求、商务条款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一、对应采购需求商务、技术要求提供的其他文件资料（格式自拟）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四节 报价文件格式

全流程电子文件

报 价 文 件 (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报价文件目录

一、响应函	(页码)
二、响应报价表	(页码)
三、供应商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页码)

一、响应函

响应函

致: _____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已仔细阅读了贵组织的_____项目 (项目编号: _____) 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 现正式递交下述文件参加贵方组织的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一、首次报价文件电子版_____份 (包含按“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提交的全部文件);

二、技术文件电子版_____份 (包含按“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提交的全部文件); 商务文件电子版份 (包含按“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提交的全部文件); (商务技术文件已合并装订成册)

据此函, 签字人兹宣布:

1、我方愿意以(大写)人民币_____ (¥_____元)的竞标总报价, 合同履行期限: _____, 提供本项目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一览表”中相应的采购内容。

2、我方同意自本项目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采购公告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遵循本响应函, 并承诺在“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3、我方在此声明, 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4、如本项目采购内容涉及须符合国家强制规定的, 我方承诺我方本次竞标均符合国家有关强制规定。

5、我方承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并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6、如我方成交, 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 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 根据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我方的响应文件及有关澄清承诺书的要求按第六章“合同文本”与采购人订立书面合同, 并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7、我方已详细审核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 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8、我方承诺满足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第六章“合同文本”的条款, 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9、我方同意应贵方要求提供与本竞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若贵方需要, 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10、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响应报价最低的竞标人为成交供应商的行为。

11、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的规定, 即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 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有违法所得的, 并处没收违法所得, 情节严重的, 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 构成犯罪的, 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12. 与本谈判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电话：_____

邮政编码：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响应报价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供应商名称: _____

序号	名称	品牌型号	数量①	单价(元)②	单项合价(元) ③=①×②	备注
1						
2						
...						
报价合计(包含税费等所有费用): (大写)人民币_____ (¥_____元)						
合同履行期限: _____						
验收标准: _____						
优惠及其它: _____						

注:

- 1、 供应商需按本表格式填写, 不得自行更改。
- 2、 特别提示: 采购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 成交供应商名称、地址和成交金额, 主要成交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等予以公示。
- 3、 符合采购文件中列明的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供应商, 请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注: 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 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和盖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三、供应商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第五节 其他文书、文件格式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成交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第六章 合同文本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合同编号：

政 府 采 购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合同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计划编号：

采购人：

成交供应商：

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人（甲方）：_____

合同编号：_____

供应商（乙方）：_____

采购计划号：_____

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时间：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条款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供货一览表

项号	名称	生产厂家	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 ①	单位	单价（元） ②	单项合计=数 量×单价 ③=①×②
1								
总价（大写）：人民币 元整 （¥ 元）								
交货期限：								
质保期：								

2、合同合计金额包括货物价款，税费、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技术培训及技术资料和包装、运输等全部费用。如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和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2、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经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第三条 权力保证

1、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2、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或响应文件承诺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4、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第四条 交付和验收

1、交付：

（1）交付使用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天内交货并完成安装调试、清理施工现场垃圾干净、验收合格和交付正常使用。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乙方提供不符合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2、验收：

（1）交货时甲乙双方组织对本项目的所有设备进行整体测试，所供产品必须与响应文件参数一致，否则不予以收货，且合同自动终止。一旦发现与采购参数要求或功能不符的，即使设备已交付使用，合同自动终止，甲方无条件退货，且乙方需赔偿甲方的相关损失，甲方有权将成交人虚假应标上报财政部门，并根据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要求追究法律责任。

（2）验收标准应符合中国有关的国家、地方、行业标准。

（3）为了使本次采购货物质量得到保障，验收时乙方需针对竞标产品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测报告作为验收资料，甲方可对货物进行复检与性能测试，乙方应派出有经验、高水平的技术人员协助此项工作。甲方对货物验收合格后，签署验收合格证书，验收标准应符合中国有关的国家、地方、行业标准；如验收不合格，乙方应在 3 个工作日内对不合格产品进行更换、调试，未按要求进行更换、调试或再次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申请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甲方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乙方提供所竞标的货物、配套设备、所属装置等有关技术资料作为验收的参考依据。

（4）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采购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签收，外观、说明书符合采购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

（5）乙方按质按量按期供货，且货物及系统安装完成和稳定运行后向采购人提交验收申请，采购人在项目完成且收到成交供应商验收申请后 5 个工作日内组织开展履约验收。

（6）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必须负责补齐，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

（7）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8）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9）甲方组织自行验收，乙方必须到场配合，自行验收合格后双方签署验收合格凭证。甲方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竞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竞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10) 验收产生的费用乙方负责。

第五条 项目实施和培训

1、实施要求：

(1) 项目安装实施工作必须由乙方负责，不准分包，并实行“三包”：包质量、包工期、包施工安全。必须是乙方自己的专业安装队伍承担项目安装，拟派出的服务人员至少4人以上，并由乙方直接进行项目全过程监管，承担项目实施全过程的相关人员和施工安全责任。

(2) 乙方须承诺：所有设备和系统包人工实施、包安装、包调试、包安装所需的线材耗材和配件（含高清线、VGA线、线槽、地板槽、超六类网线、电源线、光缆和其它相应的连接线、作业工具等），一切费用均包含在竞标报价中。

(3) 乙方应提供安装调试工艺流程、质量控制程序和检验方法，处理关键点、难点的对策及措施，实施前须得到甲方批准方能施行。其内容应对所有货物的安装、调试及现场验收做出详尽安排和说明，并包括参与或派出人员人数、参与时间、责任和工作内容等。

(4) 乙方在项目实施全过程中应服从甲方现场代表（或监理代表）的管理和监督检查。乙方按国家、省、市安全文明施工规范执行，安全文明施工，注意避让师生。现场堆放材料须按要求统一地点堆放，当天施工材料、工具、垃圾应及时清理，严禁抛掷和阻塞通道。乙方应充分考虑现场施工条件，报价时须考虑上述不利因素（二次运输、外加工等）。

(5) 本项目所有软件均应达到国家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检测标准二级及以上要求，乙方承诺成交设备制造厂商和集成商须配合甲方完成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各项工作。

(6) 乙方按照施工现场实际情况，在施工场地选择合适的施工用水、用电接驳点进行接驳并承担施工产生的水电费，施工场地内施工用水、用电的管线由乙方负责。乙方负责搬运上楼及安装，安装现场工作和生活条件由乙方自行解决。原建筑物、构筑物和绿化等的保护：乙方施工前应采用可行的措施对原有的建筑物、构筑物、绿化等进行保护，如由于乙方原因造成原有的建筑物、构筑物、绿化等损坏，由乙方负责修复和赔偿。

(7) 实施和安装要求：乙方必须按甲方的要求进行安装；安装过程中的所有安全保障由乙方自行负责；严格按竞标产品的安装规范要求进行安装，确保安全。

(8) 质量保证及服务承诺：乙方必须保证在产品经正确安装、正常操作和保养条件下，在寿命期内运行良好；乙方在产品寿命保证期内，对因设计、工艺、材料的缺陷所发生的故障负责；供货时须提供完整的使用手册、维修资料。

(9) 除以上外，乙方在响应文件中承诺的实施方案其他要求进行项目实施。

2、培训要求：

(1) 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双方协商）。

(2) 在项目实施完成后，根据甲方要求，乙方免费提供系统培训，乙方应当按照竞标文件的承诺对甲方的有关人员培训方案，免费对甲方的使用人员进行集中培

训，确保各个相关人员，能够理解系统原理、系统功能，熟练掌握系统操作流程、常用功能等应用，能熟练掌握硬件设备的安装、使用，能掌握硬件设备运维技巧：培训的内容包括理论基础培训和实际操作培训，使维护人员可以圆满地独立完成对系统进行日常维护的工作。

第六条 售后服务、质保期

1、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1) 质保期：__年(自交货并验收合格之日起计)，乙方应确保本次采购的平台安全稳定的运行，提供__年质保期、__年软件免费升级及针对用户相关要求提供二次开发。质保期内乙方在每年需安排维保人员对设备和软件等进行2次巡检(一般为每学期开学前1周前，具体时间由甲方与乙方协商)。质保期内所有非人为损坏的硬件设备均由乙方免费负责维修和更换，设备维修期间由乙方临时提供替换设备，并提供设备的系统软件及硬件的安全性改版升级和技术支持，若升级产生费用只收成本费不收技术服务费，确保设备正常运行。

(2) 乙方在质保期内，免费送货上门和更换一切在正常情况下损坏的零配件。质保期后，负责设备和软件的终身维修、免费升级及保养服务及零配件的及时供应，只收取零配件成本费，不收取工时等其他服务费用。质保期内产品实行“三包”服务：(包退：产品在验收时，如发现严重的质量问题，可给予退货或更换；包换：甲方在正常使用的情况下，如出现较大问题，导致不能正常使用，且产品无法修复情况下，无条件更换同一款式、规格及材质的全新产品；包修：因生产原因造成的产品质量问题(非人为损坏或不可避免的自然灾害除外)，不收取任何维修服务费和零件费。其余按厂家和乙方承诺进行。因故意性因素造成的损坏或故障，或质保期满后发生的损坏或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但乙方也要按照国家及行业标准及其售后服务承诺(如有不一致，以标准高者为准)积极修理，并提供优惠价格的配件和服务。

(3) 乙方对项目所实施运行的系统免费开放接口，针对用户需求提供对接的相关数据，提供与其他信息系统对接的技术支持，不再另行收取接口费用。

(4) 服务响应时间：乙方接到采购单位的通知后，在≤1小时响应，在≤12小时到达甲方指定现场，按国家及行业标准及其售后服务承诺(如有不一致，以标准高者为准，下同)进行维修，一般问题应在≤24小时处理完毕，重大问题或其它无法迅速解决的问题应在≤48小时解决，48小时未能解决问题须在48小时内提供备品备件，备品备件必须保证是同型号或相近型号、性能不低于原型号的全新、未使用过的备品备件，保证甲方正常使用。

(5) 乙方承诺产品制造商在中国国内具有完善维修和售后服务体系，能提供备件供应。供应商应有专业的售后服务机构和人员，并提供售后服务机构相关信息、联系电话及联系人。

(6) 以上要求，若产品具体技术参数表中另有要求或者国家或者制造商(生产厂家)对本项目所涉及设备产品的服务规定高于本项目要求的，应按照产品具体技术参数表或者国家或者制造商(生产厂家)的规定执行。

(7) 乙方须为甲方提供一站式、全面的、专业的IT护航维护服务，提供7*24小

时专业支持服务。对所有的维护服务工作编制详细的文档资料，建立维护工作档案，便于今后的维护工作；对所有的系统硬件、软件等关键数据信息进行定期备份，用于数据灾难恢复、升级。

2、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及响应文件承诺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乙方提供货物的质量保证期按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期限见《采购需求》中各分标的要求）。在保证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修理和更换零部件。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 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 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3) 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3、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12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4、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5、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第七条 付款方式及税费

1、付款方式为：

(1) 本项目无预付款。

(2) 进度款：成交人在完成货物采购和系统建设、大部分货物进场，由采购人现场根据国家标准、采购文件要求及响应文件承诺、成交人进货原始单据或发票等验收合格（出具合格验收单），且总价值高于合同总价 70% 时，成交人开具进度款等额（合同总价 70%）发票后，采购人在 20 日内支付合同总价 70%（若成交人表示无需进度款的，采购人可不适用此述规，进度款转到结算余额款方式支付）。

(3) 结算余额款：成交供应商按质按量按期供货，且货物及系统安装完成和稳定运行后向采购人提交验收申请，采购人在项目完成且收到成交供应商验收申请后 5 个工作日内组织开展履约验收，经双方现场验收合格，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开具合同总金额发票（同时向采购人提交请款函），采购人在收到成交供应商发票后 30 日内一次性全额支付至 100% 的合同款项到合同约定的成交供应商账号。

2、税费：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八条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 1、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 2、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 3、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 4、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 5、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第九条 违约责任

-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 2、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 3、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 4、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 3‰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 5%，超过 30 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 3‰ 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 5%。
- 5、乙方未按本合同和响应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 6、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 7、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 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第十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一条 合同争议解决

1、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二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三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 1、采购文件；
- 2、乙方提供的响应文件；
- 3、甲乙双方的洽谈文件；
- 4、成交（中标）通知书。

第十四条 其他

1、本合同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壹份，乙方执壹份，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执壹份，采购代理公司执壹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2、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合同副本备案。

3、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4、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甲方（章）：百色职业学院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单位地址: 百色市城东群来坡巷 161 号	单位地址: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识别号: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合 同 附 件

1、供应商承诺具体事项：

2、售后服务具体事项：

3、保修期责任：

4、其他具体事项：

甲方（章）

乙方（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售后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附件 I:

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报告（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合同（采购合同编号：_____）的约定，我单位对（采购项目名称）_____政府采购项目_____分标中标（或成交）供应商_____（公司名称）_____提供的货物（或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序号	名 称	货物规格型号、标准及配置 (或服务内容、标准)	数量	金额	与合同约定 是否一致
合 计					
合计大写金额：人民币 元					
实际供货日期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验收具体内容	(应按采购合同、采购文件、竞标响应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并核对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在安装调试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服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应有的配件及附件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等。可附件)				
验收小组意见	验收结论性意见：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参与验收其他或监督人员签字：					
中标（或成交）供应商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 月 日			采购人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备注：本报告单一式三份（采购人1份、成交人1份、采购代理机构1份）。

第七章 质疑、投诉材料格式

质疑函（格式）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_____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_____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采购人名称：

质疑事项：

采购文件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采购过程

成交结果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4.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5.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格式）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供应商：

地址：_____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_____联系电话：_____

地址：

邮编：

被投诉人 1：

地址：

邮编：

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

地址：_____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的名称：

采购项目的编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向_____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4.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6. 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